

創

作

集



第55期

第五十五期

《創作集》

篇 目	作 者
<u>序</u>	陳永康老師
<u>一次與朋友的衝突</u>	羅穎琳 F.1D
<u>一則令我感動的新聞</u>	何穎童 F.2A
<u>一則令我感動的新聞</u>	梁可南 F.2A
<u>一則令我感動的新聞</u>	黎婉婷 F.2A
<u>我的爺爺</u>	鄭子龍 F.2A
<u>長者家書</u>	方舜譽 F.2A
<u>我的婆婆</u>	吳浩乾 F.2A
<u>我的奶奶</u>	方 漢 F.2A
<u>我的外祖父</u>	樊嘉敏 F.2A
<u>我的婆婆</u>	鄒心正 F.2A
<u>我的鄰居</u>	黎婉婷 F.2A
<u>人生最重要的不是我們置身何處，而是我們將前往何處</u>	張志豪 F.6D
<u>人生最重要的不是我們置身何處，而是我們將前往何處</u>	吳建廷 F.6D
<u>人生最重要的不是我們置身何處，而是我們將前往何處</u>	呂穎姍 F.6F
<u>孩子不是等待被填滿的瓶子，而是化作燃燒的火焰</u>	匡敬鯤 F.6A
<u>不做第一，也不做最後</u>	李松筠 F.6A
<u>當佛梁銀樂隊隊長有感</u>	李慶池（校友）
<u>第五十五期《創作集》編輯委員會名單</u>	

## 現實·浪漫

### —序第五十五期《創作集》

秋冬來了，現實的媽媽叫你添衣保暖；浪漫的余光中跟你說：「秋天，最容易受傷的記憶」……

中國人寫文章也分「現實」和「浪漫」。現實主義文學以「寫實」為用，文章傾向反映勞苦階層樸素的生活，遣詞用字簡樸，甚至直接挪用口頭語言寫文章，例如詩經裏的魏風〈碩鼠〉：「碩鼠碩鼠，無食我黍！三歲貫女，莫我肯顧」。浪漫主義文學則趨向激情，我想起屈原的狂怪率真，絢麗奇詭，例如：「余幼好此奇服兮，年既老而不衰。帶長鋏之陸離兮，冠切雲之崔嵬。被明月兮佩寶璐，世溷濁而莫余知兮。吾方高馳而不顧，駕青虬兮驂白螭」。如果說現實主義文學較為「理性」、「客觀」、「冷靜」、「合群」，那麼，浪漫主義就是「感性」、「主觀」、「激情」、「自我」。

「現實」和「浪漫」文學到了唐代，有兩個無人不知的代表人物：偉大的現實主義詩人杜甫；偉大的浪漫主義詩人李白。我們在杜甫的名篇〈兵車行〉可以窺見他的「理性」、「客觀」、「冷靜」、「合群」。例如：〈兵車行〉「車辚辚，馬蕭蕭，行人弓箭各在腰。耶娘妻子走相送，塵埃不見咸陽橋。牽衣頓足攔道哭，哭聲直上干雲霄。道傍過者問行人，行人但云點行頻」。〈兵車行〉盡顯詩人憂國憂民，對現實社會不滿的哀痛。李白的詩卻沒有這種特質。李白詩「感性」、「主觀」、「激情」、「自我」，〈將進酒〉是大家熟悉的例子：「君不見黃河之水天上來，奔流到海不復回。君不見高堂明鏡悲白髮，朝如青絲、暮成雪。人生得意須盡歡，莫使金樽空對月。天生我才必有用，千金散盡還復來」。〈將進酒〉盡顯李白的狂野（自大？）和主觀率直的性格。詩人由「悲白髮」到「人生得意」；由「且為樂」到「但願長醉」、「消萬古愁」，短短二百字的詩篇裏，情緒多番起伏。這是典型的浪漫主義文學；典型的「浪漫主義」者。

由杜甫的「現實」和李白的「浪漫」，想到早年看過的一齣日劇〈悠長假期〉，劇中竹野內豐飾演蓄鬍子、不修邊幅，放浪不羈，卻彈得一手好鋼琴的葉山真二，就是浪漫的化身。由木村拓哉飾演，處事穩重的瀨名秀俊，勉強可歸入「現實」一類。大抵現實主義者如杜甫、瀨名秀俊等，和戀人慶祝周年紀念日晚餐時會這樣說：「親愛的，我們今夜就開懷的花一百元吃一頓吧！」戀人說：「既然開懷吃，不如多花一二百吧，反正我們還有……」「不！要知道積穀防饑喔。再說，剩下那萬多塊錢，還可以多慶祝幾回呢。」至於浪漫主義者如李白、葉山真二等，同樣慶祝周年紀念日吃晚餐，不同的是「浪子」多無積蓄。他們口袋裏只有一百塊，卻拖著戀人跑進一家高級餐廳，說：「來吧，親愛的。今夜我們不醉無歸！」然後好熟練地點了一桌子美食。戀人說：「你哪來錢埋單？你這……」「放心！錢不是問題……」。現實主義者飽餐之後發覺，「慶祝」與「平日」無異，一樣的安穩過日子；浪漫主義者未待飽餐，已經「借尿遁」從餐廳的後門拖著跌跌撞撞的戀人，竄上不知開往何方的火車，亡命天涯……

故事說到此，我總會在課堂上問大家：喜歡「浪漫」還是「現實」？我提醒大家：我們身邊有不少「不修邊幅，放浪不羈」，獨欠才華的「偽浪子」。然後是鴉雀無聲的笑臉。我說：何不選一個既「浪漫」且「現實」；集浪漫與現實於一身的戀人？我並非取巧，宋代就出了一個集浪漫與現實於一身的大文豪，他叫蘇軾（東坡）。蘇軾的〈念奴嬌·赤壁懷古〉是典型的例子。一百多字的文章裏，由「大江東去，浪淘盡，千古風流人物」，到「人間如夢，一尊還酹江月」，情緒波動，幾度起伏。蘇軾懷古，哀人哀己；行文雄渾蒼涼，大氣磅礴。通篇寫景、詠史、抒情融為一體，是後世學習的典範。

秋冬來了，現實的媽媽也會偷偷把冰凍的手伸進你的脖子裏，請你「食凍柑」，浪漫一番；浪漫的余光中也會披大衣吃火鍋，現實過活。

陳永康老師  
2015/1/1 草

[返回目錄](#)

### 一次與朋友的衝突 羅穎琳 F.1D

當我看見書桌上佈滿膠水痕的黏土作品，便回想起那次和小玲的衝突。

在某一個的星期五，我和小玲一起上視藝課。我做了一件精美的作品，小玲問：「我可不可以拿來看？」我一口答應了她。誰料，小玲突然鬆了手，把我的黏土作品丟在地上。它被小玲破壞了！

我生氣極了，我便立刻大聲地和小玲說：「你為甚麼把它弄破呢？」我們吵得面紅耳赤。然後，小玲便把黏土拿起，立刻走了。可是那一刻，我卻非常害怕會失去這一個好朋友，打算第二天向她賠罪。晚上，我非常忐忑不安。

第二天小息，我走過去向小玲賠罪。可能我們是好朋友！我們心有靈犀，走向對方的面前，異口同聲地說：「對不起！昨天是我的錯，請你原諒我了！」小玲從我的書包拿出我的黏土作品。我很驚訝，心想：為甚麼黏土復活了？原來，小玲回到家後，用膠水把我的黏土復活，我看到這些膠水痕，我非常感動。經過這件事後，我和小玲再也沒有吵架了，因為我們明白到友情的重要性。

[返回目錄](#)

## 一則令我感動的新聞 何穎童 F.2A

韓國有一位藝術家叫崔熊烈，因患腦性麻痺導致雙手與右腳無法動彈。曾萎靡度日的他，三十五歲後，靠著左腳畫出一幅幅動人的作品。由於他是一位早產兒，所以他出生後的七個月就確診他患了腦性麻痺。

我看見這篇報道後，使我覺得崔熊烈很淒涼，因為腦性麻痺會令人萎靡，導致雙手和腳可能無法動彈。雖然崔熊烈雙手和右腳也無法動彈，但他靠左腳來畫出一幅使人感動的佳作，使我感到一些感動。

其實，現在我們有一雙手和腳應該好好珍惜它們，因為崔熊烈也可以靠左腳畫出一幅畫，為何我們手腳健全，不可以做出一些有意義的事呢？我應該以他為榜樣，好好地珍惜現在我所得到的東西。崔熊烈說：「電有正、負，碰在一起即發亮……」這句話使我明白，青少年應該發揮自己的正能量。

[返回目錄](#)

## 一則令我感動的新聞 梁可南 F.2A

我是一個不喜歡看新聞的人。但是，在某天，我看電視時，看見一疊報紙放在桌子上。我看清楚報紙的版頭寫着「青海大地震，捨身救人」。我就不知不覺拿起了這份報紙。那是一則甚麼新聞呢？

哦，原來是七級大地震。人人都逃命了，但有三個孩子和一個老師被塌下來的瓦礫活埋了。他們大叫有沒有救他們。可是，沒有一個人去幫他們，因為大家都要逃命。只有一個義工「亞福」，他不理會逃命和死亡，奮不顧身去救他們。他願意利用自己的生命救出四條生命。我十分感動，躺在床上，我的眼淚由眼睛不斷湧出來，把整份報章都弄濕透了。

我們要向這位「亞福」好好學習，要熱心做善事。我每週都會捐錢或買旗。千萬不要看少這些事，只要積少成多，就可以幫助很多人。

[返回目錄](#)

## 一則令我感動的新聞 黎婉婷 F.2A

最近，香港發生了很多事，但令我最深刻的，是「佔中」事件。對於「佔中」，有人贊成，亦有人反對，但兩方都是想爭取想要的東西，那就是「真普選」和「飯碗」。為了得到想爭取的東西，他們都付出努力和堅持。從中，我見到很多令我感動的事情，我的眼淚也不禁流下……

發生「佔中」事情，令我看新聞的時間和次數比平日多。我開著電視，轉到新聞台看現場直播。首天，我見到一個老婆婆在新聞台的現場直播出現，她滿頭白髮，滿頭大汗，臉上露出如太陽般燦爛的笑容。老婆婆正在向「佔中」的示威者派發糧食。但這未算令我最感動。後來，我看新聞報導後才知道這位老婆婆已經九十八歲了！她年紀這麼大，仍然努力地在街上派發糧食給示威者，她願意犧牲自己的時間、力氣，為示威者付出，老婆婆真的很偉大！

警方多次清場，但示威者仍不願意走。警方多次施放催淚彈和胡椒噴霧，令示威者傷痕累累。即使怎樣，他們仍十分堅持，為爭取而不顧一切。那一刻，我終於發現香港人的團結精神。這是我們最自豪的事！

「佔中」事件表現出香港人的團結精神和那個不屈不撓的性格，他們做出的一切一切，令我十分感動。

[返回目錄](#)

## 我的爺爺 鄭子龍 F.2A

今天如常地放學，經過一座花園，我無意間看到一位年邁的爺爺在替他的孫子推鞦韆。令我想起了小時候，我的爺爺。

我的爺爺慈眉善目，無論我做錯任何事他都能原諒我。有一次，我不小心把家裡的花瓶摔破了，當我去撿碎片時，手指被割傷了。爺爺知道後，二話不說地拿來藥箱替我包紮。爺爺不但沒有責備我，而是更加關心我。

我的爺爺也很大方，每次陪我出街，我看到想要的東西，他一定會買給我，以至於小時候，我最喜歡和爺爺在一起。只要陪著爺爺，我便很開心。

我的爺爺也很貪玩。每到周末，他一定會帶去遊樂場或公園裡蕩鞦韆，等玩累了，他會買我最喜歡吃的冰淇淋。那歡樂的時光到現在都記憶猶新。

回到現在，盡管他已經不在人世了，但我會一直記住我最喜歡的爺爺。即使他不在了，但他仍然活在我心中。再看看那公園裡的爺爺和小孩，真羨慕他們，心中不禁流淚。

我的婆婆也十分疼愛我，現在她年齡已經很高，也滿身疼痛了，我一家好好孝順她。讓她安享晚年。婆婆，你要長命百歲，好好活下去，你還要看著我結婚呢！

[返回目錄](#)

### 長者家書 方舜譽 F.2A

每次回家，都能看見一個以青銅製造，前面寫着五錢，後面印了一條龍的硬幣。只要看着它，就立刻想起我死去的爺爺慈祥的面貌。他頭髮蒼白，雖然已九十多歲，但他每天清晨都會去池邊餵魚和做運動。我的爺爺、嫻嫻就住在藍地的丁屋裏，而整間丁屋都是他們的，裏面的佈局就像一所豪宅一樣，所以我和爸爸每天都去探望他們。

有一次，當我在他的家玩耍時，爺爺給我一個硬幣，還說是爺爺的爸爸留給他的，看到這個硬幣，經過一代又一代的洗刷和辛酸，我決定收下它，我是它的下一代繼承人。

過了一個半月後，爺爺突然中風入院，因此我要早退，趕往醫院見爺爺的最後一臉。那時，爺爺已經在昏迷狀態。回憶起爺爺與我一起玩，一起快樂，一起吃飯的日子，看見爺爺憔悴的面容，我不禁流下男兒淚。心想：為何他不等我，不等到我的小學畢業，來出席畢業典禮。當眼見快要氣絕的爺爺，他張開眼睛，望了在人生中最後一次的家人，帶着慈祥的微笑。這時，心臟停頓了，他也安祥地走了。佛經說，人死後有兩道門給你選擇，一道黑，一道白；入了黑門，就會到地獄受回自己的罪業。我希望爺爺能入那白色的門。

現在回到家中，看到這硬幣，就會想起與爺爺共度的日子，多麼快樂。這算是睹物思人嗎？我把複印的畢業典禮獎狀，放在化寶盒內，令在淨土中抄經的爺爺一看到這獎狀，就能記起我這乖孫。爺爺我永遠懷念你。

[返回目錄](#)

### 我的婆婆 吳浩乾 F.2A

雞蛋對雞農來說是收入的來源；雞蛋對廚子來說是一種食物；雞蛋對過敏症患者是一個惡

夢。但是，對我來說，雞蛋是我和婆婆重要的回憶。

婆婆在我九歲時離世了。在眾多親戚中，婆婆是最疼我的人。

我的婆婆的樣子十分和藹可親。婆婆和公公一起住在圍村，他們養了一羣雞。所以，每當我和媽媽去探望兩老時，婆婆都會立即從雞籠中拿出雞蛋，做水蛋給我吃。婆婆真的疼愛我，連媽媽和公公都不準吃。

可是，在零五年香港爆禽流感。婆婆被迫殺了她所養的雞。從那時起，我再也吃不到她給我做的新鮮水蛋了。

有一天，媽媽一邊哭一邊對我和爸爸說：『我媽……媽……不行了……她「走」了』。我不知道那個「走」是什麼意思，但是我知道這是個壞消息。突然，爸媽二話不說地帶我乘的士。我聽到爸爸對的士司機說：「請去屯門醫院。」我就知道婆婆已經離開了這個世界了。

在病房中，看到婆婆那一條平平的心跳線和聽到連續的嘟嘟聲，我的淚水不禁像雨水一樣流下來，落在地板上。媽媽雖然表面上十分平靜，但內心已經被一把刀斬開了一半，心碎了。

回到家中，我和媽媽都不敢打開冰箱，生怕看見冰箱內的雞蛋，然後睹物思人。我坐在椅子上，我的活力在這時如冰塊般凝結了。多日都不能平服心情。媽媽擔心我的心理狀況，於是帶我去看心理醫生，最後我接受了這個事實。

這些人們認為平凡、普通的、不重要的雞蛋，竟成為了我和婆婆珍貴的回憶。

[返回目錄](#)

## 我的奶奶 方泮 F.2A

我家裡一共有四人，包括我，奶奶，爺爺和爸爸。我的媽媽是和我們分開居住的。因工作的關係，所以只剩下我和奶奶。從少到現在奶奶都很照顧我。

我的奶奶擁有一雙明亮的眼睛，她每次去超級市場或街市買東西都很精明。奶奶的嘴巴可利害，可以分別出不同調味料的味道。她的腦子也不可看小，能記得任何股票的數字和想出不同的點子，去買早、午、晚三餐的食物。

當我還在讀幼稚園的時候，她每天都會接我放學。老師就問我：『她是不是你的媽媽？』。



我朋友的家長都會問到這問題。每次聽到這個問題，我和奶奶都笑了。她看起來很年輕，好像三十幾或四十幾歲。但她已經五十幾，快接近六十歲了。她有一張「童顏」。當我告訴他們：「她是我的奶奶」。大家都十分驚訝。

每次我和奶奶去超級市場和街市，她都會去買一些特價的貨品，還教我識別多種蔬菜，例如魚蝦，蟹……在魚類方面，我對大眼魚最了解，因為牠們有一雙又大又圓的眼睛，最容易分別了！

奶奶無論在甚麼時候都在我身邊照顧我、教導我。在我生病時，她會帶我去看醫生和煮粥給我吃。她真的好好像我的媽媽一樣，我真的很感謝她，連我爸爸和姐姐都很羨慕我。

[返回目錄](#)

## 我的外祖父 樊嘉敏 F.2A

俗語有言：「家有一老，如有一寶」，現在我又失去了一件無價之寶。

在年紀老邁的祖母家中放著一個用膠紙封著，破爛的水瓶。每一次看到這個水瓶，他就彷彿在我身旁，令我思念——我親愛的外祖父。

小時候，有一段時間家人都很繁忙，無法看顧年幼的我。因此，我被送到外祖母家，跟他們兩位長輩一起生活。

由於外祖父是寺院裡的看護，因此我每天早上都會跟著外祖父去寺院。小時候覺得寺院很大，因此總是蹦蹦跳跳，跑來跑去；一時在後花園，一時在大堂裡。而外祖父總是笑瞇瞇地跟我說：「不要跑，不要跑，受傷就不好了。」有時候，我會把寺院的東西弄壞，害外祖父被人責罵。但外祖父還是那麼慈祥，笑容可掬地跟我說：「不要緊，不要緊，沒受傷就好了」。

小時候，很喜歡吃；有時候把住持給我的野菜全吃掉還是很餓。因此外祖父總會輕輕地拍拍我的頭，笑著道：「還是很餓嗎？要吃外祖父的野菜嗎？」我總是喜孜孜，手舞足蹈地說：「我要吃，我要吃！」

有一次，我把外祖父心愛的水瓶給摔壞了。但是外祖父卻沒有責罵我，只是默默地拾回碎片。之後，我跟外祖父道歉，祖父還是笑著說：「沒受傷就好了」。

在晚上，我和外祖母都睡著了。午夜時分，我想去廁所方便。之後，我看到外祖父把水瓶

的碎片小心地拼湊著，然後用膠紙封著——此時，我眼中的外祖父的白髮和鬍子，顯得格外滄桑，就像甚麼都經歷過。那雙眼顯得多麼悲涼，就是看透世間社會的冷淡面，看起來就像巨人一樣，默默地守護著我。

不過，幾年後，外祖父就因胃癌去世了。那時我才後悔沒有珍惜他，這，就是人們所說的：「失去了才懂得珍惜」的感慨吧。

[返回目錄](#)

## 我的婆婆 鄒心正 F.2A

今天是年廿八。媽媽一聲令下，我便站在我的書櫃前，埋頭苦惱地清理。在書堆裡，我發現一個古老典雅的小盒子。我目不轉睛地看著這盒子，努力回想是誰給我的，好奇心使我打開這個盒子。

眼前是一個紅色三角形的護身符。我一定不會認錯，因為這個護身符是我看著婆婆一針一線縫製出來的。小時候，我的身體不好，住在鄉下的老屋，經常嘔吐。

屯門到我家鄉需五小時，轉兩次車才到達。而婆婆一定煮家鄉菜等我們回來。婆婆一定站在門前迎接我們。她還會抱起我，開心地說：「你又長大啦！」那時候的婆婆，健碩得不得了。她常常徒步走一小時上山斬柴，每次斬十公斤的柴背下山，回到家裡後也面不改容。

還有家裡那口井，也是婆婆一個人掘出來的。聽說婆婆只用五天時間就打好一口井，我十分敬佩她。去年，回到家鄉，婆婆不再站在門前等候我，而在屋裡坐著等我回來。婆婆煮飯後她便累透啦！現在的婆婆的體魄沒有從前那般強壯，但她疼愛我的心卻沒有改變。

時間一點一滴過去，人和事也隨著改變，我由一個小孩成為一位初中生，而婆婆的外貌沒有太大改變，只多了幾條皺紋，流下歲月的痕跡。她心裡時時刻刻掛念著我和她的女兒——我的媽媽和其他孩子。她是個好媽媽。

我緊握著護身符，突然很想對婆婆說一句：「婆婆，我永遠都喜歡你」！

[返回目錄](#)

## 我的鄰居 黎婉婷 F.2A

今天我又如常見到我的鄰居……

這位鄰居是一位滿頭白髮的伯伯。他身形十分纖瘦、臉容每天維持不變，都是雙眉緊鎖，很嚴肅的樣子，像『黑面神』一樣，常穿破爛的衣服。但是，所謂「不要以貌取人」，雖然他的樣子十分嚴肅，很兇惡似的，但他內裏其實是一個勤力、有愛心和很愛自己老婆的好男人。

每次見到這位鄰居伯伯，他都是在「健身」。每天的早上，我都會見到伯伯踏著單車，後面有一個小小的「拖車」。這小小的「拖車」七彩顏色，而且有很多個心型圖案。車上載著一個身形十分大，很有份量的胖女人。那就是伯伯的老婆。他們每日如常，一個踏著單車，一個坐在「小拖車」上，為踏著單車的老公打氣。試想想，一個身形這麼纖瘦的男人踏著單車，載一個體重可能比自己兩倍的人，就像一個纖瘦的人拖著一個大車輪一樣。但這位伯伯卻每天拖著這個「大車輪」，證明他真的很愛這個老婆，每這這麼辛苦，卻沒有半句怨言。

每天晚上，伯伯都會到街口的一個「動物園」當臨時「飼養員」。這個「動物園」有很多貓貓、狗狗。牠們都瘦得像白骨精一樣，只剩下骨頭。因此，伯伯每晚六時正，便會到那兒當「飼養員」給牠們好的食物，例如：魚湯、魚肉、雞肉……他寧願自己節省一點，把錢儲起買飼料給流浪貓狗，給牠們最好的，也不讓自己養得肥肥白白。他經常說：「這個世界太多人虐待動物了，人類對動物太壞了，牠們還受太多苦，所以我們就又可以做到這些當作補償」。這句話令我時常掛在心中。

在下午時分，伯伯又在「健身」了。這次「健身」的方式是用一輪手推車，車子上載著厚厚的紙皮。車子上的紙皮堆積如山，伯伯在猛烈的陽光下，汗流浹背，推得十分辛苦。雖然如此，他仍然風雨不改，每日推著這個車子。大家都知道，賣紙皮其實不能賺很多錢，但伯伯仍然堅持每天都拾紙皮賣。可想而知，他是多麼勤力。

勤力、有愛心的男人，就是他——我的鄰居伯伯。

[返回目錄](#)

## 人生最重要的不是我們置身何處，而是我們將前往何處 張志豪 F.6D

站在十字路口上，四處也是道路；站在十字路口，你可能會有點兒迷茫，你不知道哪一條路才能通往你的目的地。

古語有云：條條大路通羅馬，但是不認清方向則可能要捱不少苦頭才能通往你心目中的終點。其實在我們人生的道路上，更重要的不是置身何處，而是我們將前往何處。

在十字路口，我們即使走錯了方向，但我們仍能走回頭，選擇下一條路。但在人生的道路上，我們又是否有這麼多機會選擇再來呢？或許不然。

置身何處或許不是最重要，即使我們身在縱橫交錯的十字路，抑或是滿佈泥濘的沼澤，最重要的還是我們要認清該前往的方向。

我們的人生亦是如此，現實中往往有些人把自己的失利歸咎於天生的原因，如家境和自身條件等。旁觀者清，大家都了解到，這些只是失敗者安慰自己的藉口。

出身如何？這些條件都是天註定，無法改變，除非你是某某富商失散多年的私生子，或是天降橫財，否則與其埋怨，倒不如努力改變現況，透過後天的努力來追趕他人。這番話看來有點異想天開，但是，這些例子在我們的身邊屢見不鮮。香港首富李嘉誠的故事我不用多說，相信大家都耳熟能詳。然而提起愛因斯坦，大家第一個反應應該是想起相對論，以及他在物理學上的成就，甚至是其影響世人很多的原子彈。大家普遍會想起他的成功，但又有否想起及了解他的生平呢？他在小時候一直不是個顯眼的小朋友，在老師眼中甚至是一個遲鈍、愚蠢的學生，父母一直都懷疑他的智力是否正常。原來他在語言方面是並不出色，不過對自然科學卻十分有興趣，最終憑著熱誠及興趣，成為千古流傳，近代影響力最大的物理學家。事實證明：找到一條適合自己的道路比任何因素重要。

當我們在向目標進發前，必先要了解到自己置身於何地，衡量自己適不適合走這條路，假如盲目前往危機重重的道路則可能路上迷途失去方向。因此要認清自己能力再加以實行，當然也有負面的情況，有不少人因為覺得自己命運不如人意，急功近利，繼而鋌而走險，做出違法的事。這些人則是迷失在名利的道路上，因此要尋找合適自己道路的方向也不是一件容易事。

先天因素的確是比別人有優勢，但不加以善用也只會是徒勞無功。你有先天的優勢，就如你站於高地，能更易地找出合適的路，但不加以善用也只會浪費。與其站於高地，倒不如努力找一條合適自己的路線。

置身何地不是失敗的藉口，相反是邁向成功的推動力，認清目標以實行才會令你成功！

[返回目錄](#)

## 人生最重要的不是我們置身何處，而是我們將前往何處 吳建廷 F.6D

站在路邊，我招手。的士緩緩地停下來。我弓身坐進的士，關好門。司機問：「去邊呀？」我答：「尖沙咀。」接著我就上路了。我的頭倚在窗邊，看著街上的風景，車子經過干諾道中時，我看到寫著路牌寫著「所有目的地」。「所有目的地」不禁引起我對人生的思考。

人生的最終目的地是什麼呢？我想大概是死亡。對於這個事實，我認為是十分平等，公平的。可是，「起點」和「中途站」則有很大的分別。這時車子停在紅燈前，司機大概是因為「八卦」問了一句：「下班？」我答：「不是」。他又問：「放學？」我也回答：「不是」。他大概知道出了醜，於是便說：「其實都不重要，你剛做了什麼也是無意思的，重要的是我會送你到目的地」。我露出了微笑。他不好意思同問，於是話題便終止了。

我重新思索人生的「中途站」。這一刻的我正要前往下一個中途站「尖沙咀」。「尖沙咀」往後便是「吃飯」。我又不禁胡思亂想起來：如果我沒有坐上的士，那麼我的下一個中途站，下一個目的地也許就會不同。也就是說人類，就是一種不斷尋找將前往何處的生物，因為要有下一個目的地，才又再往後的一個目的地，然後再有一個目的地，如此類推。

一下突然的煞剎車，把我的思路打斷了。看著車外，密麻麻的車子一動不動，我的車子就塞在前往尖沙咀路上。心想，他們大概也是前往尖沙咀。想到這裏，不同人也會有相同的目的地。不，該是他們雖有同樣的目的地，但他們有不同的起點，有的來自旺角，有的就像我來自港島。這又引起我對人的「起點」的思考：不同的人有不同的出生、身份、地位。來自小康之家的我；有有能力坐的士的我；有在旁邊行人路走著的行人。可能又是因為別的原因而步行至尖沙咀。這時候我憶起了一句話：「人生最重要的不是我們置身何處，而是我們將前往何處。」我想這句話大概是叫人們不要著眼當下，要向前看。這時司機說：「這裏動也不動，下一個路線我轉上小路，這便能暢通無阻。」我點點頭表示同意了。

車子到了路口，司機把車子駛入了橫街。這時司機又說：「放心！雖然這條路遠了一點，但我保不會遲到太多的。」聽罷，我也放心了，回以微笑。我又繼續我對那句話的思考：人生最重要的實在不是我們身在何處，縱使不同的人有不同的遭遇，但他對生命和前路的眼光和態度則影響他們前往何處。舉一個簡單的例子，一個將軍坐擁百萬兵力，可是他卻缺乏自信，十分消極，因此他並不會有什麼大計，什麼目標，最後即使有再強的兵力也會敗在敵人手上。但如果一個將軍有雄心壯志，即使只有弱少的兵力，也能出奇制勝，那是出於他對將來、前路的期望，他的生命的態度令他可以打敗對手。

車子再次在交通燈前停下。這裏離我的目的地不遠了，看見一旁的大廈眾多廣告，之中有一張特別起眼的，主要寫著四隻大字「專辦破產」。又以破產為例，一個富家公子，即使擁有家財萬兩，但終日沉迷玩樂，缺乏對人生的追求，最終也只是破產收場；反之如果一個富家公子以積極的態度面對人生，為自己的將來完善的計劃並實行，那麼他就是只會更成功，更富有。

以上四個例子正正就證明了「人生最重要的不是我們置身何處」。但經過我的思索，我對「將前往何處」有不一樣的想法。正常的解釋就是「人生目標、方向」，我認為「我們往何處」代表更深層次的人生態度，以及對前路的期盼。因為人生態度取決你所訂下的人生目標與方向。就以富家子的例子，同樣的富家子，人生的態度就決定了他們人生的方向，最後把他們帶往不同的目的地。至於對將來的期盼，從兩個將軍的例子中可以看到，處優的將軍因為處事消極，對前路欠缺希望，最後失敗收場，而處於劣勢的將軍因為有雄心壯志，對將來有所期盼，才會有一不一樣的結果。

車子在商場門前停下了，我付過車資，司機有禮地說：「謝謝，慢走。」打開車門，陽光映照在我的身上，像告訴我的目的地到了，快計劃好下一個目的地。我相信自己的明天。「拍」的一聲，我關了車門，的士從我身旁緩緩駛去，告別了這一個充滿思考的旅程。

[返回目錄](#)

### 人生最重要的不是我們置身何處，而是我們將前往何處 呂穎嫻 F.6F

清晨，城市被一片片烏雲籠罩著，灰色陰涼的氣息在四周迴盪著，勾起了內心深處的灰霾。我，隨著人群，渾渾噩噩擠上一架本已人頭湧湧的巴士。當我甫踏進車箱，車門已迅速關上，開始行駛。我只能貼著車門站立，毫無支撐的在公路上奔馳。

顛簸不穩的車廂內，我百無聊賴地四處張望，一張彩色亮麗的補習廣告抓住了我視線，細看其標語——「英語一百分，大學任你選！」。一股苦澀便在心中泛起，憶起正躺在書包裏，成績慘不忍睹的英文試卷。心中不禁自怨自艾地想：唉！我已中六了，一切皆已成定局了，無論我如何努力溫習，英語也不可能有甚麼顯著進步。還是快點放棄入大學這夢想吧！別再痴心妄想，不自量力，免得徒添別人笑柄……

「吱——」一聲，劃破了滿車的寂靜，一下猛烈搖晃，震驚了滿車的乘客。巴士忽然在一個前不著村後不著店的地方停下來。驚慌、不安頓時充斥著車廂，紛鬧不已。在車長表示只是汽車拋錨後，乘客才稍稍冷靜下來。但，句句的抱怨聲仍不斷在我耳邊繁繞。在車廂陷入一片混亂時，車外也泛起了一片朦朧，千萬條銀絲紛紛飄落。一滴、兩滴、三滴……，雨點叮叮咚咚地敲打著車門。看著一顆顆小雨點，劃過車門，匯聚成一顆顆豆大的水珠時，一個念頭便在腦海中慢慢成形。「今天不上學吧！外面傾盆大雨，我又沒帶傘，萬一淋雨著涼了就糟了。而且現在車子也拋錨了，不知得在車上多久。看來天意也要我不要上學了。反正我本來已無望入大學的，上學也毫無意義了……」。各種不上學的想法在腦海中盤據不去。

思緒迴轉間，眼角餘光睨到車門上兀突的一坨白色，定眼一看，才發現是一只蝸牛。看到

牠緊黏在車門上，冒著風雨，被一滴滴雨水擊中後，奮力掙扎，努力向上爬，卻又不動分毫的蠢樣子，嘴角不禁挽起了一抹嘲諷的弧度。我饒有興味地觀察牠，牠毫不畏懼地迎向粒粒豆大的水珠，即使被多次打中而滑落，仍然堅持向前爬，爬到距離十數厘米遠的小簷篷下避雨。每當我以為牠會放棄，縮回外殼，靜候天命時，牠也會伸出腦袋，探頭探腦地打量一番，然後轉一轉方向，又繼續爬行。明明經歷了多次的打擊，牠仍毫不動搖，堅定不移地，拼命奮鬥，努力向目的地步步邁進。牠這份堅毅不移、不服輸的精神，撼動了我的心靈，面容不禁柔和了幾分，微勾的嘴角也悄悄放鬆了。一個回神，倏然驚覺那隻蝸牛已跨過了大半車門，成功在望了。凝視著牠分秒不停的蠕動，毫釐增加的足跡……心中一個激靈，一種明悟湧上心頭，豁然開朗。

人生最重要的不是我們置身何處，而是我們將前往何處。儘管我此刻正四肢無力地在一片英文海中浮沈，但只要我堅信在不遠處會有一片綠草如茵的大學之地，夢想之處，我定必可乘風破浪，遊過汪洋大海，走到陸地。不用害怕，也不要逃避，眼前的困境。就算現在英語不好也不用氣餒，只要勇於面對，再制定策略，重整方向，一切便可迎刃而解。因為堅定的信念是我們的坐騎，它能載我們走出困局，帶我們奔向目標所在之處。

我記下了補習廣告上的查詢電話，深吸一口氣，打開車門，一氣呵成地冒著大雨，向學校方向跑去。我願意面對且接受眼前種種的障礙，但我不會向此屈服、妥協，不論是拋錨的巴士，還是狂瀉而下的大雨，也困不住我的人，淋不滅我堅定的意志，吹不散我明顯的目標。

我翻身跨過一道濕滑的欄杆，就算前無去路，我也可憑我雙腳，一步一步的走出一條康莊大道。世上沒有到不了的地方，只要我們願意，無論置身何處，終可走到目的地，正所謂「山不轉路轉，路不轉人轉」。

[返回目錄](#)

## 孩子不是等待被填滿的瓶子，而是化作燃燒的火焰 匡敬鯤 F.6A

一心打開天台的門，一陣涼風迎面吹來，令她有些瑟瑟發抖，汗毛都豎了起來。

沒有人希望被動的接受別人為自己寫好的未來，猶其是孩子們。他們不是等待填滿的玻璃瓶；相反，每一個孩子都無時無刻的盼望着，盼望着化作火焰。燒開身上的枷鎖，活出精彩的自己。

一心也是如此，一直如此。就算他從小接受着劉太「虎媽」式的教育，每天陪着鋼琴，書本和培訓班度日，她心中還有着一團火，從未熄過——她想做一個旅行家，把足迹留在世界上每一個角落。這是一心的夢想。而今年她十八歲了，這一年裏，她的心不只一次激烈的顫抖，

她終成年，終可以逃脫劉太的管教，可以自己打工，自己出行。

成長是什麼？成長不是生長，成長是一個塑造心智，性格的過程，而非知識增長或身體的發育。雖然長輩們都以為孩子的成長是知識的累積，但孩子們卻朦朧的了解——他們想要的，是主動去探索未知的世界，是追尋自己憧憬的理想。

當一心十八歲生日那天，得知劉太安排她去某公司做兼職。驚聞劉太已有一心成年後的計劃後，她徹底絕望了。她開始明白自己也許這一生，都只能走既定的路，都只能被動的引領着向前走。

孩子們有多麼渴望化作燃燒的火焰？只有想要這麼做的人才能了解，那種盼望，不是一般人可以理解，自然劉太，也不不太理解。

一心一腳踏出。樓下仿佛有人在驚呼，也有人在掏出手機，而更多的人卻在驚呼聲過後慌忙躲避。一心有點怕，但她更怕劉太那精密的計劃，更怕以後世界上再無一心的魂，卻只有一心的身。

社會應當略作反思，到底填鴨式的教育能帶給孩子什麼。成長並不是一味的學問；並不是要將孩子全副武裝才叫做成長。在大部分情況下，只要給他們一點火星子，他們就能還你熊熊大火。畢竟把一公升的水裝進瓶子裏，那始終只會有一升水，但若是孩子能化作燃燒的火焰，能得到的，可能會是無窮無盡。

「媽媽，又有人自殺！」

家寶看着報紙驚奇的嚷到。

張太忙裡忙外，自然沒有閒暇理會家寶，只好支支吾吾的應付。

可沒過一會，家寶走了過來，抓着張太的手臂，說到：「媽，那個人是因為被逼學習，太過緊張，才自殺的。你會不會逼我？」

張太愣了一下，笑道：「你這小家伙，我甚麼時候有逼過你？你是想威脅我？」

家寶跳着跑開，一邊跑還一邊喊道：「那我去練琴了。」

張太眉毛揚了一下，責怪道：「又練琴，不需這麼勤奮吧？休息一下不好？」

「我可是要拿世界冠軍的人，當然勤奮一點。」家寶答道。

若一個孩子被當作瓶子來填滿，他成長的結果，將是預見的：他會是一個好丈夫、好市民，



優良的納稅人，但他的生活可能會平平無奇。但若是一個努力比作火焰的孩子，他的未來是無以估量的——他不但活出了自己，還觸到了自己心中的夢想。

當家寶於維也納拿下國際鋼琴比賽的第一名時，全校乃至全香城都為之動容。家寶的同學們興奮異常，同時心中際隱沒已久的一把火開始愈燒愈旺；要知道家寶在學業上平平無奇，卻憑着執着拿下了如此殊榮，怎不叫人熱向沸騰？

家寶的老師在接受訪問時坦言：「我很愧疚，我其實一直主張家寶應該將心思放在學習上，而不是那個我當時以為不切實際的夢想。我在之後深深反思，也許孩子們不應被當做瓶子去塞滿，而應該給他們機會去燃燒。」家寶載譽歸來，圓滿的結局。

劉太看到路燈上恭賀家寶的標語，眼神不禁黯然。而後，她拎着一袋新鮮的蔬菜，緩慢的走開。

比爾蓋茨沒有跟隨別人的腳步，毅然於大學中退學，創辦了微軟；喬布斯也不安本份，從大學退學並創辦了「蘋果」公司；朱克伯格再步他們的後塵，從「哈佛」退學辦了臉書。他們不願就這麼「被填滿」，然後步入社會做一個普通人，他們果斷化作燃燒的火焰，去追尋理想。當然他們最都獲得了空前的成功。這才是成長，孩子們追逐夢想的路程，不但是成長的印証，也是促進成長的良藥，讓他們造就了個性鮮明的自己。但若孩子們視為被填滿的瓶子，雖不至於扼殺孩子的天性，卻也是一種可悲的埋沒。中國的高考制度造就了一股「日讀夜讀」的風氣，卻同樣為社會造就了一批只會讀書的「讀書機器」，這不但令他們難以融入社會，讓旁觀者也心生同情，瓶子裏的水，摻進了些微的毒藥啊！

就算孩子們沒能燃燒，但曾有嘗試，也至少能令人心安理得。不然的話，社會也不會出現如斯多自殺、殘殺、變態等不良現象了。

[返回目錄](#)

### 不做第一，也不做最後 李松筠 F.6A

當今世上，「不做第一，也不做最後」的價值觀可以說是家傳戶曉。對於香港這種人口密集的大城市來說，人們像是羊群中一隻羔羊，而「不做第一，也不做最後」的態度，自然像雨後春筍一般成了香港人心中的至理名言。我認為這種做人處事的態度是不要得的，它不但抹殺了人們奮鬥的動力，同時也是對人生的一種浪費。

成為社會中的天之驕子，享受萬人之上的榮耀，固然是每個人都盼望的。那麼為何有不少人都不想做第一呢？想必是因為他們意識到自己與那金色獎盃之間，存在着太多的荊棘和坡

路。成為第一名絕非易事，即使你有異於常人的天份，最適合發展潛能的環境，也需要付出血汗才能成就自我。鋼琴演奏家朗朗，在童年時住在一間連窗戶都沒有安裝的破房子中，每天練琴都被鄰居騷擾，也曾因演奏的不足而被父親虐待。經過十幾年艱苦，才能夠成為鋼琴演奏家之王。要做第一，所付出的努力必須驚為天人。

要成為第一，實在困難重重。但若世界上沒有第一，那又何來帶領人們前進的先鋒、人群的領導者呢？要是李麗珊、黃金寶沒有爭取第一的鬥心，那麼數百萬的香港人會有機會因得到一個本地優勝運動員而自豪嗎？沒有太空人加加林的冒險，我們又什麼可能意識到月球離我們如此近？第一名的人中之龍，除了得到人們的嘉許之外，同時也為人們付出了不少。第一名的勝利者，他們證明了自己生命的價值是如此的寶貴。新教徒馬丁路德曾經指出，努力工作而成功的人都將得到救贖。我們無從得知成功的人能否登天成功，但是對他們來說，能夠實現自己的理想，做一個受人尊敬的人，這樣的人生與天國的生活，不是都同樣滿足嗎？

相對於成為第一，做最後是否較為輕鬆呢？事實上，社會中殿後的一群，未必是付出最少的，卻必定是損失最多的一群。要做最後，其決心可能比起做第一的更為厚重。在第二次世界大戰初期，法國軍隊為了拖延時間，讓後方的軍民能夠在敦刻爾克撤退而擔任最後一批撤離的軍隊。然而，在敵人的攻打之下，他們最終卻全軍覆沒。站在羊群最後的羊，大多都難免受豺狼的襲擊，在犧牲的同時，前方的同伴卻無從得知。做最後的代價如此嚴重，人們有不少因此卻步，情願回到中間位置。

成為最後，實在是吃力不討好的行為。可是我們的安穩和富足，不都是由最後的人所保證的嗎？街上的清道夫、建築工人們，得到微薄工錢的他們，同時也受到社會「萬般皆下品，唯有讀書高」意識所輕視，但是失去底層工人的辛勞之後，整個社會都會失去運作的能力。在火場中最後離開的消防員，在戰場中最後離開的軍人，那個不是我們的救命恩人？做最後的一批人們，都是捨身取義的英雄，在他們的價值觀之中，相較起名聲或財富，「樂人之樂」才是最美好的。

既不做第一，也不做最後。固然能夠得到安穩的生活，但是這種態度，難道不是逃避責任，甚至侮辱自己的生命嗎？人類不同於動物，是因為我們有着自身的理想和抱負，做第一或做最後，都是對自己一種肯定。即使是獅子老虎，也有着爭奪領導地位的決心，就連企鵝，也甘願為後代而留守岸邊，等待覓食的集群回岸。不打算做第一，又不願做最後的人，是個沒有生命的死物罷了。

[返回目錄](#)

## 當佛梁銀樂隊隊長有感 李慶池（校友）

前些日子，與友人談起我曾經是佛梁銀樂隊隊長，友人即時大為驚訝，更情不自禁說：「你邊忽似隊長呀!？」那一刻我除了想「反枱」以外就別無他想。冷靜下來後，我的腦海就全都是「如何才像隊長，是我做得不好？」的想法。因此隔數天我又拉友人討論作為「隊長」應有的條件。總括而言，他們認為應該是年紀最大的。雖然我不是最大，但用新學制來計算，明明我就是最大！所以對於他們的無理控訴，我沒有再爭論的必要，但會一直記在心中。

作為「隊長」應有的條件，是要有領導才能？技術超凡？豐富經驗？準時不遲到？有責任心？不，我認為「隊長」是一個比誰都喜歡、愛自己的團體的一個人。因為一個愛自己所屬團體的人，永遠都會以團體的利益為優先，會視之為自己的家。隊長會擔心自己的家及家人，又會因為他們而得到快樂。這一個「人」，是會無條件去愛，並願意肩負起照顧、守護這個「家」成長的責任。那可能有人會說，「愛」就是一切嗎？這誰都可以做到，任誰都可以說自己是最有愛心、最有責任心，但準時就可以放到一邊去？如果一個經常遲到早退、又不練習的人，有資格、有臉去說自己愛那個團體嗎？我曾跟師弟妹說：「遲到是對導師及其他所有隊員的不公平、不尊重，大家都要回來的時候就只有你在被子裏暖呼呼的，不感到歉意嗎？如果遲到了一次又再遲到，更是欺騙了大家對你的信任，使人一再失望。」單是「遲到」，就足以斷定那個人不會是最愛自己團體的人。我亦相信，一個真正愛自己團體的人，絕對輕易地做到有責任心、準時、有領導才能等等普遍大眾都認為「隊長」應具備的條件。

對不起，其實我都不是一個好「隊長」。

頂着「隊長」二字，就是你的一舉一動都有可能牽連到自己的團體。當時我年少無知，真的沒有注意這點。例如：上課睡着了，自己得不到誰的責備，但卻被算在銀樂隊的數上，誤以為銀樂隊的工作太多使然。我心中的難受比起被人當面斥責還要痛，第一次在學校躲進廁所哭了起來。我現在想起真的覺得自己很可笑，是笨蛋嗎？瘋子嗎？但那刻即使哭了，我還是沒能令自己內心好過一點，因為我還是感到無比內疚。

或許不只是「隊長」，每一個隊員都是代表自己的團體。很多時候，聽到他們說不想溫書是萬般無奈。我絕對是一個懶人，但為了銀樂隊我選擇讀好書。所有老師都會認為一個學生成績差就是因為課外活動影響了，不會是他們懶惰，不會是他們時間管理不善。反之，一個學生成績好了，不會是因為課外活動使他們有了目標，懂得分配時間。我卻是為了留在銀樂隊而一直努力讀書，如果不是銀樂隊，我絕對不會有這個成績，甚至讀完中三就會被人趕出校門。但我想證明，我們銀樂隊不是一群不讀書的失敗學生，不要再看不起我們，我們每一個都在努力改變校內所有人對我們的看法，即使不是很多人認同我們所做的一切，還是認為銀樂隊是影響學業的一個「課外活動」，我們依舊努力。我打從升高中就不打算升大學，但我為了對得起「佛梁 band」，我還是嘗試去考大學，機會微也好，我還是希望畢業也能守住「佛梁 band」的聲譽。是「佛梁 band」令我有明確目標，有了發奮的動力，這是不能否認的，她鼓勵了我，而

且我真的很愛她。

親愛的師弟妹，你知道自己肩負的是甚麼？人人都可以成為「隊長」；人人都可以成為好隊員；人人都可以成為好學生。讀書很重要不只放在嘴邊；課外活動不只「活動」，她可以激勵我們，邁向人生目標。

[返回目錄](#)

#### 第 55 期《創作集》編輯委員會

聯絡 文字處理	練祐男 5B 朱碧淇 4A 陳穎雯 4A 孔嘉妍 4A 李嘉琪 4A 陳詠雅 4B 蕭樂瑤 4B 張月映 5A 吳芷珊 5B 馬景豪 5B
封面設計	李樂詩 5A
顧問老師	陳永康老師

《創作集》網址

<https://www.blcwc.edu.hk/chinese/product/pap1.html>